**奉节县大树镇人民政府**

**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**

**和种粮大户第一批补贴资金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大户第一批补贴资金》（奉节财农〔2020〕221号）的文件精神，大树镇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大户第一批补贴资金283.51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部门资金主要用于在大树镇宝华村、凤仙村、庙岭社区和上磨村，实施耕地地力保护2063.14亩，种植粮食1613亩。

1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**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**

大树镇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大户第一批补贴资金已到位283.51万元，全部调入大树镇财政办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**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**

大树镇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大户第一批补贴资金执行数283.51万元，执行率100%，主要用于在大树镇宝华村、凤仙村、庙岭社区和上磨村，实施耕地地力保护2063.14亩。

**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2020年度，大树镇严格按照县级“七个一”标准，推进项目高质量建设，提高了资金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**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该项目实施后，通过大户种植粮食1613亩，带动150余人农户务工，每人每天100元，增加工资性收入15万元左右，增加农村弱劳动力生产收入。

1. **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实施耕地地力保护2063.14亩，种植粮食1613亩，增加农户生产收入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已全部通过农村农委验收

（3）时效指标。2020年度完成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财政补助资金283.51万元，种植内容已全部完成。

**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1. 经济效益指标。种植粮食1613亩。
2. 社会效益指标。带动150人农户务工，提供就业岗位150个，带动农户脱贫致富。
3. 生态效益指标。耕地地力保护2063.14亩，生态保护1613亩。
4. 可持续影响指标。初步预计质量持续好转，有机质提升。

**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  
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群众比较满意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 
无偏离绩效目标现象。  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，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，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，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我们按照规定公开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

1.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此项目中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奉节县大树镇人民政府

2021年5月27日